

通山出台三项柔性执法新政策

# 首违不罚 公益减罚 轻微速罚

本报讯(记者 鲁芳 通讯员 吴涛 方盈颖)9月23日,通山县“首违不罚、公益减罚、轻微速罚”执法新模式新闻发布会将在该县融媒体中心召开,县司法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公安局等部门通过深入解读这三项行政执法新政策,展示了通山县在社会治理和法治建设方面的新探索、新成效。

“首违不罚”制度是指对行政执法领域的行政相对人初次、主观故意不明显、危害后果轻微并能够及时改正的违法行为,经批评教育,当事人自愿签署承诺书承诺立即改正或者在承诺时间内改正,则行政执法机关不予行政处罚。

“公益减罚”制度是指在行政执法活动中经依法调查认定违法行为人存在属于“公益减罚”制度范围的轻微违法行为,具备“公益减罚”制度使用条件,违法行为人自愿向行政机关申请在指定的公益岗位上以提供社会服务的形式来折抵罚款。

“轻微速罚”制度是指对不适用简易程序,但事实清楚,当事人自愿认错认罚且对违法事实和法律适用没有异议的轻微违法案件,行政执法机关可以通过简化取证方式和审核审批手续等措施缩短办案期限,快速完成处罚办理。

目前,该县市场监管、生态环境、农

业农村、文化旅游、城市管理、公安等多个行政执法部门,均已建立免罚轻罚清单,柔性执法事项已达到570项,并且还在持续扩大覆盖面。

在发布会现场,多位媒体代表纷纷提问,相关部门负责人一一进行了详细解答。他们表示,这三项柔性执法新政策,作为该县探索推动的执法新模式,避免“一罚了之”的“一刀切”执法,“不罚”“减罚”给予市场经济主体改过自新的机会,“速罚”缩短办案期限,彰显了行政执法对经济发展的包容性,有利于市场经济主体将精力更好投入生产和经营,有利于营造优良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带来更大经济效益。

## 通山税务局 精细服务助力 制造业转型升级

本报讯(记者 王奇峰 通讯员 袁朝伟 陈泽慧)宽敞明亮的厂房内,一排排崭新的设备同时运转,一派热火朝天的生产景象……近日,通山县税务局干部深入湖北振弘石英材料有限公司、湖北晶圆石英砂厂等制造业企业开展走访调研,了解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和涉税需求。

湖北振弘石英材料有限公司是一家从事石英材料研发、加工与销售的企业,目前已开始转型升级,力图突破以往偏低端制造业的困局。“在转型升级过程中,国家税收优惠政策给予了极大支持,为企业发展注入了信心与动力。”该公司负责人罗先生介绍,公司目前已投入近千万元购进高端设备,生产出来的样品还需要寄往德国进行检测。

走访过程中,企业负责人罗先生向税务干部诉说了企业在转型和技术创新过程中遇到的各种挑战,税务干部表示,将全力支持和全面辅导振弘矿业充分利用税收优惠政策,加大研发投入,加快转型升级步伐,实现绿色可持续发展。

在湖北晶圆石英砂厂,税务干部与企业负责人周先生深入交谈,了解企业在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并对税收优惠政策享受等方面可能存在的涉税风险进行提醒。

通山县税务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将始终以企业需求为导向,以多部门、多维度联动帮助企业解决困难为抓手,优化服务流程,简化办税手续,确保企业各项涉税诉求能够第一时间得到响应,持续优化税收营商环境。

## 九管会开展古树 名木资源补充调查

本报讯(通讯员 陈喜棠)为进一步掌握古树名木资源状况,完善古树名木信息档案,提升古树名木保护工作的规范化和精准化水平,近日,湖北九宫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委员会工作人员对记录在档的376株古树名木展开了补充调查。

中秋假期期间,工作人员深入九宫山风景区,对古树进行了详细的调查,逐一核对现有古树名木数字档案中的各项数据,确保信息准确无误,并补充完善了档案,形成了包含文字、照片和影像的完整档案。

古树名木,被誉为“绿色国宝”和“有生命的文物”,它们承载着中华文明的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目前,九管会已完成九宫山风景名胜区内古树的调查工作,下一步将着手完成保护区范围内其余古树名木的调查。

“一滴水”折射营商环境“大提升”

## 通山住建局优化营商环境见成效



本报讯(记者 鲁芳 通讯员 阮彦杰)9月12日,通山县通羊镇兴业街76岁的黄老先生家中,自来水清澈流淌,再没有了以往水压不足、用水高峰期停水的困扰。这一变化,是县住建局全力优化营商环境的一个缩影。

今年以来,通山县住建局积极响应县委、县政府号召,围绕“五最”营商环境目标,即审批事项最少、办事效率最高、投资环境最优、综合成本最低、企业获得感最强,细化措施,精准施策。通过城区供水改造(二期)工程,显著提升供水质量,满足企业和居民需求。

同样受益的还有企业。“以前夏季分区定时供水,给企业生产经营造成了

很多的困难,现在好了,水压上去了,水量足了,企业产能有保障了。”科奥工业园永强富科技实业有限公司负责人邓斌说道,通山城区普遍存在的水压不足问题,随着城区供水改造(二期)工程发生了显著变化。越来越多的企业、群众体验到了足压优质快捷的供水服务。

为更好地服务辖区企业和群众,县住建局创新实施“1+3+N”服务模式,组建由18人组成的项目帮办代办工作专员、政务服务专员、电话热线受理专员三支队伍,了解企业和群众对营商环境的诉求和需求,有针对性地加以解决落实。目前,已实现水、电、气、网服务事项“一窗受理”。

在审批流程上,县住建局大胆创新,将原需几十份的报审资料压缩至工程建设4个阶段各一张申请表单,并联办多个审批事项。自启动工程建设审批改革以来,通山县工改事项审批时限压减35%,实现线上审批100%,“五证同发”项目达15个,有力推动重点项目开工建设,拉动经济增长。

效率提升的背后,得益于县住建局作风的持续改善。县住建局党组书记、局长李钟一表示,优化营商环境是“生命线”工程,将坚持问题导向,以更坚定的信心和决心、更务实有力的举措,打造营商环境新高地,不断提升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通山118名法治副校长进校履职

## 为青少年撑起法律“保护伞”

本报讯(记者 鲁芳 通讯员 王贤波)法治副校长是推进学校法治教育、维护校园安全稳定的重要力量。在通山县,118名法治副校长活跃于校园中,致力于推动学校提高依法治理能力和水平,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为青少年撑起法治之伞。

9月10日,在通羊四小,去年聘任的法治副校长郭梦星正在为同学们带来一堂生动有趣的法治课。他以拒绝校园霸凌为题,通过真实案件讲解,阐明了霸凌行为应承担的法律后果,鼓励同学们遇到霸凌时要勇敢求助。

该校高度重视校园安全工作,将未成年人保护相关法律知识纳入日常教学体系,如定期开展主题班会、法治讲堂、法律知识竞赛、法治志愿服务活动等,让学生知法、学法、懂法,拿起法律武器保护自己。

同时,为了让学生沉浸式感受法治力量,在县人民检察院开放日当天,塘下小学法治副校长游紫紫邀请了该校小学生和部分学生家长代表来到检察院,了解司法机关工作流程和职能,并共同演绎《对校园欺凌说“不”》普法情景剧。加深了大家对法律的理解和

认识。

聘任法治副校长是加强学校法治教育的重要举措,有助于提高学生的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行为的发生。近年来,通山县先后发布了《关于加强全县中小学校法治副校长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推动全县中小学校法治副校长工作实效化的工作方案》,科学安排来自公检法司的骨干力量担任全县中小学法治副校长,做到全覆盖。今年以来,已组织开展了超过230场送法进校园活动,取得了显著效果。